

# “假贺幛”和“真问题”

凌河

## 今日论语

本来一个普通的生日,却因为一条“贺幛”而成了网上的热点——射阳县一10岁小孩庆生,现场出现一条巨大庆贺条幅,上面赫然写着“中共射阳县委宣传部祝××小朋友生日快乐”。这还了得!其实,这条“贺幛”只是孩子的父亲以及代办生庆的广告公司自己给自己送的,宣传部是“被祝贺”了一回!

诸如这类的“假贺幛”,其实并非射阳一处才有,也不是自近日方始。张家界“最牛洗脚城”,开张那天,墙上挂满了公检法税建等“强力部门”的祝贺条幅,重庆北碚区的“最牛饭店”,开业之日,居然也有23个“政府部门”送来“贺幛”,而安徽祁门县那个“最牛茶餐厅”,第一壶茶泡出来的时候,竟也

受到了从市到县“各级政府”的“热烈祝贺”。这些“贺幛”云云,都引出过舆论万炮齐轰,而这类“红顶商人”的风光,也曾激起对“官商一家”的强烈批评。然而一查,这些条幅也好,花篮也罢,都是老板们自己送给自己的——这就是所谓“假贺幛现象”。

老板们为什么要给自己送条幅,“假贺幛”为什么这样风行,这倒是值得人们想一想的。例如那个“洗脚城”之类,要假借“强力部门”的名义,把公检法的“贺幛”挂在自己的墙上,这里头的道理不言而喻,这个“暧昧”的行业里,总也不乏这种拉大旗作虎皮借以壮胆和吓人的事例。又例如那些“饭店”、“茶餐厅”等等,自制“各级政府”甚至23个局委办的“贺幛”,也不过是为了显示“信用”、招徕生意而已。那么射阳这个10岁男孩的

父亲以及那个操办的公司,他们并不需要借官吓人,也不需要借权而揽客,那又是为了什么呢?无非是为了炫耀,当父亲的,要炫耀“面子”,开公司的,要炫耀“路子”,似乎这样打了一条“县委宣传部”的贺幛,就脸上有光,就红光满面啦。

这大概就是“假贺幛”后面的一个“真问题”了。已经有网友评论,这件事折射出了某些国人深深的“权力崇拜症”——但现在在某些公众里头,不是很流行着所谓“仇官”吗,怎么一方面又这么“崇拜权力”,没有“官”的“背景”,造,也要造一个出来?当然也有网友叹息,说这两方面其实是一回事,是一种心态的两面性。这是很有见解的分析,这种“两面性”,不仅值得我们自己从“国民性”的角度加以反思,当然也值得我们的公共权力深予警醒,从而变得更自律,更谨

慎,更不可越雷池一步。

射阳的那个“贺幛”是假的,“最牛洗脚城”们墙上的条幅也是伪造的,但是我们的生活中,“真”的贺幛确也真正地存在,这里头的“真问题”,更须要反思一二。比如说,一个企业开业,因为它是利税大户,或因为它是有关部门千辛万苦才招来落地的,于是开张之喜,政府就去送贺幛、摆花篮。然而这种权力向个别企业“特别倾斜”的惯例,究竟是否符合市场经济下公平竞争,“国民待遇”一律平等的规则呢?恐怕要打个问号。又比如某地一个股份制公司上市,长官们跑到证交所给它鼓锣、站台,做“形象”。这有没有拿公共权力的公信力让渡给个别企业使用并且以政府信用引导股民之嫌呢?这个问题历经十多年一直争论到今天,可见它真是一个“真问题”呵!

据齐鲁晚报报道,因收入超出廉租房低收入家庭标准十几元钱,济南一名廉租户面临退房的问题。这是当地首个“因收入超标”不符合申请条件申请退房的住户。为打破廉租房“一住终身制”,济南已有20多套廉租房被政府收回重新分配。

大家都会为这一名廉租户抱憾。很多人可能觉得廉租房的规则太死板,不够“人性化”。但是,同情改变不了规则。习惯人情,却不习惯规则,这并不是一件好事。

规则就是规则,不能因为一个人的身份特殊而改变。规则是针对社会上所有人的,同样,对社会上所有人来讲,只有同一套规则,没有例外。廉

# 公平就是所有人遵守同一套规则

汪彦玲

租户是一个非常庞大的群体,一个人值得同情通融,其他人就没有特殊情况了吗?按照现在的条件,这个庞大的群体根本就通融不过来。试想,如果每个人都因为特殊原因,可以忽略我们共同定下的规则,那么在我们身边,就会有无数“特权人士”存在了。

我们的社会恰恰比较缺乏这种看似“冷漠”的规则。如果在社会运行中存在几套规则,官员有官员的规则,富人有富人的规则,穷人有穷人的规则,在同一件事面前,他们都使

用自己的规则行事,或被根据不同的规则对待,那么从结果上说就谈不上公平和正义了。相反,如果严格遵守“一就是一,二就是二”,不因身份、金钱、权力的干扰而改变的话,那对于每个社会成员来说,都是一件幸事。

所以,无论我们是何种身份,拥有多少金钱、掌握多大权力,或是多么困难,情况多么特殊,都不能成为规则破坏者。要是觉得我违反法律是事出有因,可以凌驾于法律之上,或是觉得我情况特殊,略略超出标准

也可以继续占着廉租房,那都是在破坏规则。要公平,说难也不难。遵守规则,不去破坏它,同时要求别人也不去破坏。所以说,廉租户的收入超出标准十几元钱,似乎可以忽略,但若按照规则来办事,那么对不起,我同情你,但是不会通融。这次没有因为超出标准十几元而通融,下次也不会有人因为其他特殊原因而成为例外。这对当事人是公平的,对其他人也是公平的。因为,公平就是所有的社会成员都遵守同一套规则。

## 观点圆桌

### “砸冰箱”维权能砸出个说法吗

新闻焦点:据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报道,11月20日早上,西门子子公司北京总部门前,网络名人、老罗英语培训创始人罗永浩用铁锤将3台西门子冰箱砸烂,以此督促西门子承认冰箱的质量问题,并召回有问题的冰箱。西门子表示产品符合相关规定,希望消费者理性对待。

### 消费者长期弱势

我国消费者长期处于弱势地位,即使是罗永浩这样的“名人”,也难免碰到被敷衍的尴尬。于是,你死不认账,我就诉诸“暴力”。难道只有“惊人一锤”,才能督促企业重视问题吗? 覃剑

### “砸”不如“诉”

罗永浩这样“砸”下去总不是个办法。“砸”不如“诉”。消费者遇上矛盾和纠纷,单向的“砸”是砸不出个赔偿结果来的,最终还是要矛盾双方面对面,或通过第三方来解决。 张轶水

### “做秀”警示商家

公开砸冰箱确实有做秀的成分,但目的是形成舆论压力,促使西门子解决自己和其他消费者的问题。这是一场具有公益性质的做秀,对其他商家、厂家也是有力的警示。企业对待消费者权益要“转型升级”。 晏扬

评论责编 郁晶陶

E-mail:xmpl@wxjt.com.cn

# 2010年上海育龄妇女686.87万人 10年增加38.7%

# 人口普查数据解释生育率回升原因

上海育龄妇女人数十年对比

2010年育龄妇女共686.87万人

上海户籍

338.77万

外来人口

348.10万

2000年育龄妇女共495.15万人

上海户籍

381.73万

外来人口

113.42万

新民图表 制图 戴佳嘉

本报讯(记者 鲁哲)市统计局今天公布上海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系列分析报告之“上海育龄妇女生育状况”篇。2009年11月1日至2010年10月31日,上海共出生婴儿15.9万人,出生率7.1‰,比2000年第五次人口普查增长了1.6个百分点。统计显示,生育旺盛年龄段的育龄妇女(20-29岁)大量增加,是本市生育率回升的主要因素。

### 生育水平出现回升

上海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显示,2010年上海育龄妇女为686.87万人,与2000年的495.15万相比,增加191.72万人,增长率为38.7%。其中,上海户籍人口育龄妇女为338.77万人,比2000年减少42.96万人;外来人口育龄

妇女348.10万人,比2000年增加234.68万人。

在常住人口育龄妇女中,20-29岁育龄妇女为253.23万,占育龄妇女的36.9%,比2000年增加124.35万,增幅为96.5%,比重上升10.9个百分点。在20-29岁年龄段育龄妇女中,外来人口育龄妇女占该年龄段常住人口育龄妇女的比重达58.5%,比2000年增加16.9个百分点。由于20-29岁年龄段的妇女处在生育旺盛期,这一年龄段妇女的大量增加对全市生育率回升起到了拉动作用。

### 职业、教育影响生育选择

从15-19岁年龄段的育龄妇女生育情况看,法定婚姻前有生育的人数有所增加,主要是外来人口所致。2010年,15-19岁中有生育

的妇女占该年龄段妇女总数0.5%,比2000年增加0.3个百分点。在15-19岁当年有生育的妇女中,外来人口占97.6%。

职业、文化程度等因素都会对生育带来影响。“六普”资料显示,平均生育子女数有随受教育程度增加而递减的趋势。2010年,上海平均每个育龄妇女生育子女数为0.80个,其中,研究生学历育龄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为0.36个,其次是大学本科0.37个,未上过学的是1.8个。

育龄妇女的职业也是影响生育水平的重要因素。从不同职业育龄妇女生育子女数看,农林牧渔水利生产人员、生产运输设备操作人员及有关人员、商业服务人员等3个职业的育龄妇女平均生育子女数高于全市水平。

## “蓝天下的至爱”系列慈善活动昨启动

本报讯(记者 姚丽萍)以“阳光慈善聚人心,慈善阳光暖人心”为主题的第十八届“蓝天下的至爱”系列慈善活动启动仪式,昨晚在东视剧场举行。市政协主席、市慈善基金会理事长冯国勤致辞,并与副市长、市残疾人工作委员会主任姜平,市慈善基金会名誉理事长陈铁迪,市老年基金会理事长胡炜

等共同启动慈善活动按钮。市领导吴幼英、市慈善基金会监事长罗世谦出席晚会。

作为活动的重头戏,“爱心雅集慈善晚会”昨晚同时开演,共筹集善款433万元。该笔善款将全部捐赠给市慈善基金会“爱心雅集”大病救助专项基金,定向救助本市因患大病而致贫的特困家庭。

## 阳光基地帮教涉罪外来少年

### 首个市级未成年人社会观护站今揭牌

本报讯(记者 郭剑烽 特约通讯员 施坚轩)本市首个市级未成年人社会观护站——上海市未成年人社会观护站(阳光基地)今天上午在上海(富大)集团现代物流公司揭牌。

据悉,自1997年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检察院未检科与上海富大(集团)联手首建青少年教育“阳光基地”以来,目前全市17个区已建成未成年人社会观护点50余个,共观护帮教涉罪未成年人1335名,其中外来未成年人868名。从最初观护站只帮教本市户籍未成年人到对来沪未成年人实行平等观护,本市已实现对涉罪未成年人观护的全覆盖。

据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未检处负责人介

绍,此次成立的市级未成年人社会观护站(阳光基地)是以沪“三无”(在沪无监护条件、无固定住所、无经济来源)涉罪未成年人为主要观护对象的开放式、社会化市级观护组织。

观护站将组建观护小组,对“三无”涉罪未成年人一般设定3至6个月的观护期,通过思想教育和劳动学习,促其真诚悔罪,帮助他们掌握一定的劳动技能,实现未成年人零障碍回归社会。

观护期满后,观护小组对接受观护的未成年人作出考察意见,提交检察机关作为司法处理的参考依据。观护站对观护对象的材料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司法机关以外的单位、个人公开。

## 《新民周刊》、《新民地铁报》再获殊荣

本报讯 日前,在黄山举办的第四届中国品牌媒体高峰论坛上,新民周刊荣获“2010-2011中国品牌媒体百强-最具品牌价值时政类期刊”。这是继去年以来新民周刊获得“2010中国最具影响力时政期刊”、“2011中国最具投资价值媒体”后的又一殊荣。新民地铁报同时荣获“2010-2011中国最具品牌

成长性媒体”,新民周刊经营中心总监江小静获年度“中国传媒品牌创新人物”奖。

该论坛由北京大学、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等10所全国著名高校新闻学院与中国新闻史学会联合主办,是国内一个集报刊、广播、电视、网络、新媒体等主流媒体共聚交流的权威平台。(忻言)